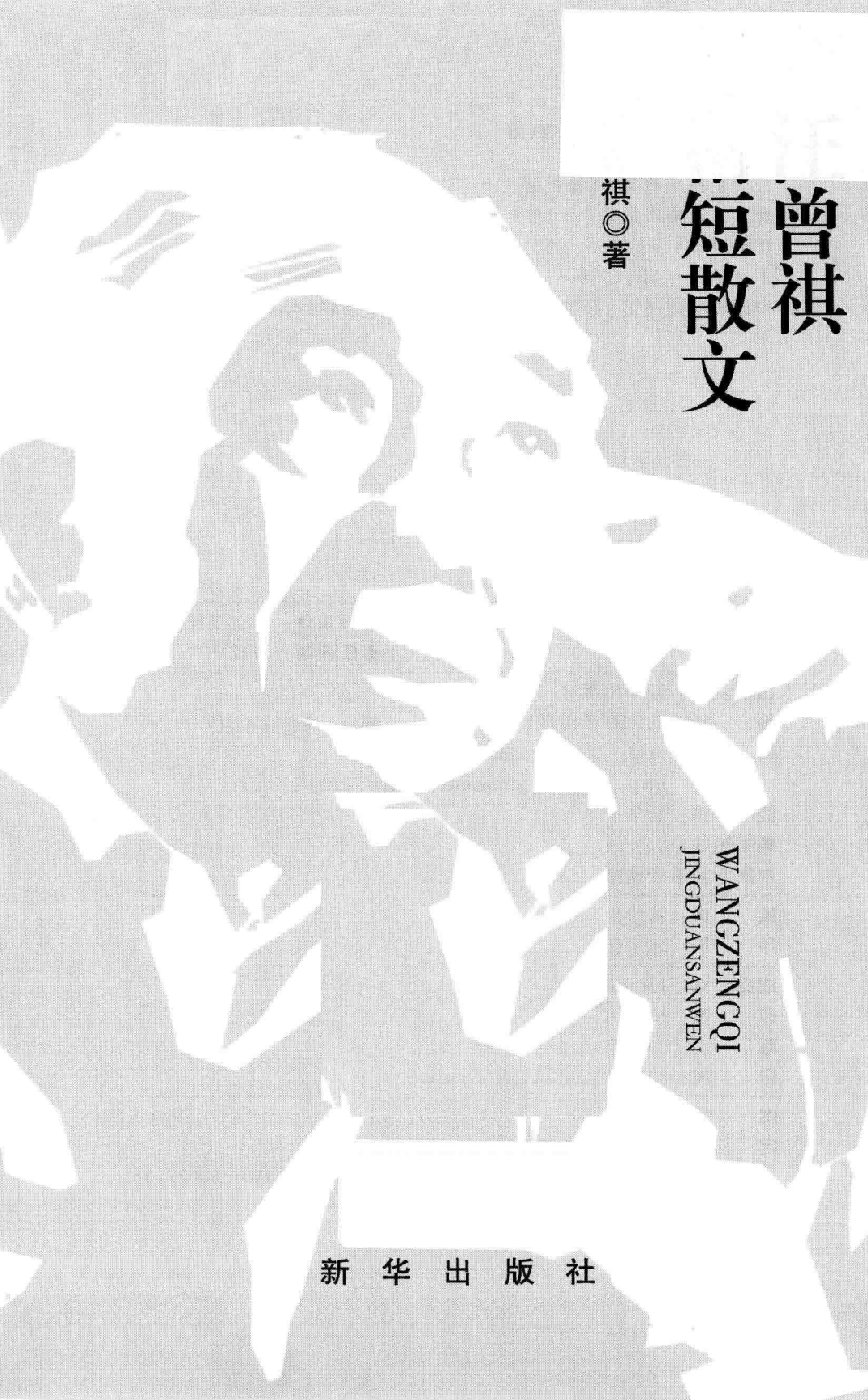


汪曾祺 精短散文

汪曾祺◎著

WANGZENGQI
JINGDUANSANWEN

新华出版社



曾祺
短散文

祺◎著

WANGZENGQI
JINDUANSANWEN

新 华 出 版 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汪曾祺精短散文/汪曾祺著

北京: 新华出版社, 2015.9

ISBN 978-7-5166-1831-8

I. ①汪… II. ①汪… III.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155462 号

汪曾祺精短散文

作 者: 汪曾祺

出 版 人: 张百新

封面设计: 李尘工作室

责任编辑: 李 成

责任印制: 廖成华

出版发行: 新华出版社

地 址: 北京石景山区京原路 8 号 邮 编: 100040

网 址: <http://www.xinhupub.com>

<http://press.xinhuanet.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购书热线: 010-63077122

中国新闻书店购书热线: 010-63072012

照 排: 新华出版社照排中心

印 刷: 北京新魏印刷厂

成品尺寸: 150mm×230mm 1/20

印 张: 15

字 数: 200 千字

版 次: 2015 年 9 月第一版

印 次: 2015 年 9 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66-1831-8

定 价: 32.00 元

图书如有印装问题, 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010-63077101

目 录

蔡德惠	1
“膝行的人”引	4
歌声	7
风景（选二）	9
疯子	13
道具树	15
下水道和孩子	18
星期天	21
名优之死	24
生机	27
苏三监狱	30
玉渊潭的传说	32
谈读杂书	36
灵通麻雀	38
有意思的错字	40
博雅	42
沈括的幽默	44

云南茶花	46
张大千和毕加索	48
八仙	51
栈	54
宋朝人的吃喝	57
贺路翎重写小说	60
马铃薯	62
腊梅花	66
紫薇	69
吴三桂	73
鳊鱼	75
夏天的昆虫	78
一个爱国的作家	81
字的灾难	84
踢毽子	87
多此一举	90
退役老兵不“退役”	92
酒瓶诗画	94
髀射珠光	96
早茶笔记（三则）	98
吴大和尚和七拳半	102
冬天	105
吴雨僧先生二三事	108
韭菜花	111
晚岁渐于诗律细	114
“无事此静坐”	116

和尚·····	119
步障：实物和常理·····	124
“小山重叠金明灭”·····	126
闹市闲民·····	128
二愣子·····	131
呼雷豹·····	134
《水浒》人物的绰号·····	136
雁不栖树·····	142
录音压鸟·····	144
羊上树和老虎闻鼻烟儿·····	147
一辈古人·····	151
书画自娱·····	158
岁交春·····	160
晚年·····	162
本命年和岁交春·····	165
旧病杂忆（选二）·····	166
偶笑集·····	170
猴年说命·····	172
傻子·····	174
大莲姐姐·····	176
干丝·····	179
怀念德熙·····	181
肉食者不鄙·····	183
后台·····	188
对读者的感谢·····	192
岁朝清供·····	194

祈难老·····	197
故乡的元宵·····	201
昆明年俗·····	205
午门·····	207
白马庙·····	209
贴秋膘·····	212
栗子·····	215
自序·我的世界·····	218
老年的爱憎·····	221
继母·····	223
马道士·····	226
文人与书法·····	228
夏天·····	231
一技·····	234
题画二则·····	236
彩云聚散·····	238
果园的收获·····	241
林斤澜! 哈哈哈哈哈·····	245
潘天寿的倔脾气·····	248
谭富英佚事·····	250
面茶·····	252
唐立厂先生·····	254
闻一多先生上课·····	257
炸弹和冰糖莲子·····	260
猫·····	262
梦见沈从文先生·····	264

齐白石的童心·····	266
才子赵树理·····	267
未尽才·····	271
下大雨·····	275
一个暑假·····	276
阴城·····	279
三圣庵·····	281
手把羊肉·····	283
北京人的遛鸟·····	285
记梦·····	288

蔡德惠

我与蔡德惠君说不上什么交情，只是我很喜欢他这个人。同在联大新校舍住了几年，彼此似乎是毫无往来。他不大声说话，也没有引人注意的举动，除了他系里学术上的集会，他大概很少参加人多的场合，（我印象如此，许是错了，也未可知，）我们那个时候认得他的人恐怕不多。我只记得有一次，一个假日，人多出去了，新校舍显得空空的，树木特别的绿，他一个人在井边草地上洗衣服，一脸平静自然，样子非常的好。自此他成为我一个不能忘去的人。他仿佛一直是如此。既是一个人，照理都有忧苦激愤，感情失常的时候，蔡君短短一生中自必也见过遇过若干足以扰乱他的事情，我与他相知甚浅，不能接触到他生活全面，无从知道。凡我历次所见，他都是那么对世界充满温情，平静而自然的样子。我相信他这样的时候最多。也不知怎么一来，彼此知道名字，路上见到也点点头。他人颇瘦小，精神还不错。

我离开联大到昆明乡下一个中学去教书，就不大再见到他。学校同事中也有熟识他的人，可谈话中未听见提过他的名字。想是他们以为我不认得他。再，他人极含蓄，一身也无甚“故事”可以作谈话资料，或说无甚可以作为谈话资料的故事。我就知道他在生物系书读得极好，毕业后研究植物分类学，很有希望。研

究室在什么地方，我亦熟悉，他大概经常在里面工作。有一次学校里教生物的两个先生告诉我要带学生出去看一次，问我高兴不高兴一起去走走，说“蔡德惠也来的”。果然没有几天他就来了。带了一大队学生出去，大家都围着他，随便掐一片叶子，找一朵花，问他，他都娓娓地说出这东西叫什么，生活情形，分布情形如何，有个什么故事与这有关，哪一篇诗里提到过它。说话还是轻轻的，温和清楚。现在想起来，当时不觉得，他似乎比以前更瘦了些。是秋天，野地里开了许多红白蓼花。他好像是穿了一件灰色长衫。

后来，有一次，雨季，我到联大去。太阳一收，雨忽然来了，相当的大，当时正走过他的研究室，心想何不看看他去，一推门就进去了。我来，他毫不觉得突兀。稍为客气地接待我。仿佛谁都可以推开他的门进去的一样。一进门我就看见他墙上一只蛾子，颜色如红宝石，略有黑色斑纹。他指点给我看，说了一些关于蛾蝶的事。他四壁都是植物标本，层层叠叠，尚待整理。他说有好些都是从滇西采集来的，拿出好些东西给我看，都极其特别。他让我拣两样带回去玩，我挑了几片木蝴蝶。这几片东西一直夹在我一本达尔文的书里，有一天还翻出来过。现在那本书丢在昆明，若有人翻出，大概会不知道它是什么玩意，更无从想象是如何得来的了。那天他说话依然极其平和，如说家常，无一分讲堂气。但有一种隐隐的热烈，他把感情都倾注在工作上了，真是一宗爱的事业。

天晴了，我们出来，在他手营的小花圃里看了看。花圃里最亮的一块是金蝶花，正在盛开，黄闪闪的。几丛石竹，则在深深的绿色之中郁郁的红。新雨之后，草头全是水珠。我停步于土墙上一方白色之前，他说，“是个日规。”所谓日规，是方方的涂了

一块石灰，大小一手可掩，正中垂直于墙面插了一支竹丁。看那根竹丁的影子，知道是什么时候了。不知什么道理，这东西教人感动，蔡君平时在室内工作，大概常常要出来看一看墙上的影子的吧。我离开那间绿阴深蔽的房子不到几步，已经听到打字机答答地响起来。

这以后我就一直没有看见过他。偶然因为一件小事，想起这么一个沉默的谦和的人员，那么庄严认真的工作，觉得人世甚不寂寞，大有意思。

忽然有一天，朋友告诉我，“蔡德惠进了医院，已经不行了，肺差不多烂完了，一点办法都没有，明天，最多是后天的事情。”

“以前没听说他有病呀？”

“是呢，一直也没有发现。一定很久了，不知道他自己怎么没觉得，一来就吐了血，送医院一检查……”

当时我竟未到医院里去看看他。过两天，有人通知我什么时候在联大新校舍后面坟场上火化，我又糊里糊涂没有去参加。现在人死了已近半年，大家都离开云南，我不知道他孤坟何处，在上海这个人海之中，却又因为一件小事而想起他来，因而写了这篇短文，遥示悼念。希望他生前朋友能够见到。

我离开昆明较晚，走之前曾到联大看过几次。那间研究室锁着锁，外面藤萝密密遮满木窗，小花圃已经零落，犹有几枝残花在寂静中开放，草长得非常非常高。那个日规还好好的在，雪白，竹丁影子斜斜地落在右边。——这样的结尾，不免俗套，近乎完成一个文章格局，虽如此说，只好由他了。原说过，是想给德惠生前朋友看看的。

载一九四七年三月七日《大公报》

“膝行的人” 引

……我还是一直常常想起“移植”。纪德与巴雷士打了那么一场笔墨官司，实在是很有意思的事。他们这回好像非把对方攒倒了不可，像第一次世界大战威廉皇帝所说，“德国统治欧洲，或崩溃，”认了真，到短兵相接的时候了。若在中国，这时该走出一个在旁边看了半天的，如晁天王与赤发鬼打得正上劲时在当中用一根什么链条那么一隔的吴学究，一两句话排了难，解了纷：大家都是好汉，不必伤了和气，前面是个茶铺，坐下细谈细谈，有一宗没本钱生意，正要齐心合作。在中国，真是，谁为了这么一个毫不相干的抽象观念而费这么多唇舌，谁都觉得，何苦来呢。纪德与巴雷士的距离并不远，他们之间比他们与我们近得多。我对纪德的话一向没有表示过反对，但有些说法与我们日常经验渺不相及，觉得生疏。他口口声声叫人忘了他的书，去生活。真的，只有生活过来，才会了解看来完全是轻飘飘趁笔而书的抒情词句中的辨证。别的不说，他这回提到的“迁根”，没有问题，应当注定了要胜利。我是种过一点花的，可以给他找出几个例证；虽然从哪一方面说，我都好像是个安土重迁，不好活动的人。但是……

生于淮北则为枳的那棵树还算得是橘么？人烟寒橘柚，秋色老梧桐，回到你看来全不是的故乡有无天涯之感？那么我们回顾一下。

白马庙的稻子在我们离去时已经秀过了。长得那么高，晚上从城里回来，看包围着自己摇动的一大阵黑影，真有点怕噢？现在想必都割下来了。收获的时候总是高兴的，摆在田头碗里的菜一定更多油水。几个月的辛苦，几个月的等待，真不容易。我们看他们浸种，下池，小秧子小鹅似的一片，拔起来，再插下去，然后是除草，车水，每清晨夜半可隔墙听到他们工作谈话声音。你还记得？——该记得的，我们那回在门前路上拾回来的一个秧把？他们从秧池中把小秧子拔出来，扎成一个一个的把，由富有经验的，熟悉田土的一把一把扔到田里，再分开插下。每一块田大都有有一定的，可以插多少把。扔，偶尔有时扔多了一半把。按种田人规矩，这块田里的把不兴带到另一块田里去。用不完，照例只有拉起来攒到路边。接不到水，大太阳晒，很快就呈粉绿色，死了。我们捡回来的那把，虽放在磁盆中，沃以清水，没多少日子也不行了。你当初还直想书桌上结出一穗金黄色的稻子玩玩呢！“爬着一条壁虎”的那个粉定盆子还是只宜养野菊花，款式配；花也顽强，一朵一朵开得那么有精神，那么不在乎，教人毫不觉得抱歉。

话说至此，本已够了，但还有一件事，印象极深，不能忘去。新校舍南区外头城墙缺口下当年是护城河，后来不知怎么一滴水也没有了？颇不窄呀，横着摆，一排不少个花盆呢。你大概没有下河底看过，拐弯的地方有个小木头牌子，云南农林试验场第十七号苗圃。这里种的全是尤加利。夏天傍晚在那一带散步的一定全都闻到这种树蒸出来的奇怪气味，有点像万金油。每年，

清明边上，那个住在城头上小木屋里的人要忙几天，带着他那条狗。这些树苗要拔起来，离别，分散，到我们逃到警报的山上的风里摇。我注意那个园工每掘一棵树，总带起树根四围的一块土，不把它抖得很干净。这些树苗也许还不觉得换了环境吧。在离开苗圃未到山上之间，那一两天它们生活在带在根上的那一小块土之中。

D，我不能确实的感到我底下是不是地呢，虽然我落脚在这个大地方已经近一个月了。你怎么样，会不会要到仓前山却说成了五华山？……

三十五年十月，上海

载一九四七年五月十八日《益世报》

歌声

醒来，隔壁巷子里有孩子唱歌。

现在大概九点钟光景，家中漆黑。每天吃了晚饭我睡两个钟头，一醒来总是立刻就为整个世界所围绕。在我睡着了时一切都还在进行着的。这几个孩子唱了多少时候歌了？从她们的歌声里有一点天晚了的感觉，可是多不够安定的晚上啊，多不够安定的歌。

唱的是两个女孩子，一个声音高，唱得很有力；一个比较不那么热切，不想争胜，气不大足。两个声音都很扁，仿佛唱的时候嘴都咧得很开。我想一定还有一个更小的男孩子，坐在门槛上，虽然他一声不响，可是你听得出歌声里有他。大概是两个女孩子之中的一个（大概是那个声音高窄的）的弟弟。这两个孩子必在同一个小学读书，同出同归，唱歌的节拍表情也分明是同一个老师所教，错的地方一样错。那个老师（当然是女的）对于教音乐，教这般孩子，毫无兴趣。至少这两个她没有兴趣。孩子的爸爸妈妈（尤其是妈妈）更对她们唱歌没有兴趣，冷淡，而且厌烦。这两个孩子也唱得真不好！……

她们一定穿了不合身的衣服，发红的安安蓝布，退色的花洋

纱的裙褂，补过的脏袜子，令人自卑的平凡的布鞋。两个孩子一个都不好看，瘦长的脖子，黄头发，头上汗味很重。有一个扎一个粉红蝴蝶结，但是皱得厉害！那个弟弟，一个大脑袋，傻傻地坐在那儿，不时用手搔头。他头上有小脓疙瘩，身上粘粘的。他也很为姐姐们的歌声所激恼了，虽然有时也还漠然地听着，当他忘记一点自己身上的不快时，他没有非要哭不可的时候，但说是一点都不要哭分明不对。

两个孩子学着她们的先生装模作样的咬字，可是，不知道唱的是什么，只有娃娃宝宝几个字还听得出，因为老是重复唱到。

现在她们会的歌都唱完了，停了一停，又把已经唱过的一个重新唱起来。这样的反复的唱，要唱到什么时候？——这样的唱歌能使她们得到快乐么？她们为什么要唱歌？

我起来。天真闷，气都不大透得过来。什么地方一股抹布气味，要下雨了吧？

载一九四七年七月十一日上海《大公报》

一、堂馆

我从来没有吃过好坛子肉，我以为坛子里烧的肉根本没有什么道理。但我所以不喜欢上东福居倒不是因为不欣赏他们家的肉。年轻人而不能吃点肥肥的东西，大概要算是不正常的。在学校里吃包饭，过个十天半月，都有人要拖出一件衣服，挟两本书出去换成钱，上馆子里补一下。一商量，大家都赞成东福居，因为东福居便宜，有“真正的肉”。可是我不赞成。不是闹别扭，坛子肉总是个肉，而且他们那儿的馒头真不小。我不赞成的原因是那儿的一个堂馆。自从我注意上这个堂馆之后，我就不想去。也许现在我对坛子肉失去兴趣与那个堂馆多少有点关系。连我自己也闹不清。我那么一说，大家知道颇能体谅，以后就换了一家。

在馆子里吃东西而闹脾气是最无聊的事。人在吃的时候本已不能怎么好看，容易教人想起野兽和地狱。（我曾见过一个瞎子吃东西，可怕极了。他是“完全”看不见。幸好我们还有一双眼